

10058

台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二段九十五號一樓

第
四
聯

巧新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人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部 收

請自貼郵票
八 元

市縣 區鄉鎮 鄰里 路街 段 巷 弄 號之 (樓)
寄件人： 緘

委託書用紙填發須知

第
五
聯

- 一、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二、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 三、徵求人如為信託事業、服務代理機構，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統一編號。
- 四、其他議案事項性質依本規定列示。
- 五、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 六、委託書格式如第二聯。

巧新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九年股東常會開會通知書

第
六
聯

- 一、本公司訂於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整，假台中市西區館前路57號(全國大飯店B1國際廳I)舉行一〇九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報到時間為上午八時四十分，報到地點同開會地點)，會議內容如下：(一)報告事項：1. 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2. 審計委員會審查本公司一〇八年度決算表冊報告。3. 本公司一〇八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報告。4. 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發放現金股利情形報告。5.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修訂案報告。(二)承認事項：1. 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承認。2. 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承認。(三)討論事項：1. 本公司章程修正案，提請討論。2. 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修訂案，提請討論。3. 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案，提請討論。(四)臨時動議。
- 二、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經董事會決議：
 - (一)現金股利：每股配發現金2元。
 - (二)如因國內可轉換公司債、買回本公司股份或將買回股份轉讓、轉換及註銷或及其它因素，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使股東配發比率發生異動而需要修正時，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調整之。
- 三、依公司法第一六五條規定，本公司股票自109年5月2日至109年6月30日止停止股票過戶。
- 四、檢奉 貴股東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乙份，如決定親自出席，請於出席通知書上簽名或蓋章後，於會議當日攜往會場報到；如委託代理人出席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親自填妥代理人姓名、身分證字號及地址後，於股東常會五日前寄(送)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台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2段95號1樓)，俾利辦理出席報到。
- 五、有關本次股東會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開會30日前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基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網址：<https://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免費查詢系統」，輸入證券代號：1563後查詢即可。
- 六、依公司法172條、證交法26-1、43-6條暨相關法令規定，股東會議案主要內容得詳閱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點選「電子書/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或點選「基本資料/公司基本資料/公司網址」連結至公司網站。
- 七、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第13-1條辦理，本公司委託書之統計驗證機構為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 八、本次股東會恕不發放紀念品。

此 致
貴股東

巧新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啟